

业。

官湖镇财政所在适时提供资金,为企业输血的同
时,还在政策、信息方面提供服务,指导企业用足用活各
项政策。近两年他们从大量信息中精选出有价值信息 7
条提供给企业,使面粉、缫丝、农机、铸造等 7 家企业开
创了新局面,登上了新台阶。镇农机铸造厂,1989 年生
产的农用脱粒机积压 110 台,镇财政所与厂方一起深入
用户调查,得出产品积压的原因并非质量问题,而是宣
传不够。财政所一方面帮助企业制定 1991 年生产计划,
另一方面通过各种渠道广泛宣传,分别在山东、安徽等
地主持召开了产品订货会,使上年积压和当年生产的
600 台农用脱粒机销售一空,当年实现产值 110 万元,
税利 11 万元。

为使企业管理上水平,官湖镇财政所积极支持企业
培养人才和开发新产品引进新技术。1988 年以来先后
从本镇高中毕业生中择优选拔和重点培养 400 多人充
实到企业中去,发挥了技术骨干作用。财政所 1990 年与
徐州科研单位挂钩,帮助镇面粉厂改造设备引进新技术,
优化加工工序,仅此一项就可节电 70%,为企业节
约成本 1 万余元。

目前,官湖镇的乡镇企业已发展到 73 家,“栽桑
——养蚕——缫丝——织绢”、“养兔——收购——加工
——出口”、“桐木收购——木器加工——出口木器”三
条配套成龙的农副产品加工体系建成,形成了以农副产
品换汇为龙头的外向型经济发展格局。



遵义地区地直公费医疗 管理改革初见成效

贵州省遵义地区地直公费医疗管理改革办法是在
1991 年 7 月出台的。改革办法的基本内容是:保证职工
基本医疗保健的前提下,实行定额管理,超过定额部分
实行国家、集体、个人共同负担,节约部分按一定比例奖
励个人。新的管理办法实施后,取得了显著成效。1991
年 7 月至 12 月份,共支出公费医疗费 103.2 万元,比
上半年减少支出 24.8 万元,下降了 19%,人均节支 31
元,单位超额负担 1.83 万元,个人超额负担 2.08 万元,
个人定额内结余奖励 14.5 万元。基本上控制了公费医
疗经费过快增长的势头,初步达到了节俭经费、减少浪
费的目的,受到了干部群众的欢迎。

(王红旭)

财政所代征零散 税收效果好

华 桐

零散税收是依法征收的小额、零星税收,主要包括
屠宰税、牲畜交易税、车船使用税、房产税、个人收入调
节税、乡镇企业奖金税和农村集贸市场、村办企业或联
户办企业、农村私营企业、农村个体工商户的税收等,具
有税源零星分散,数额小,点多面广,时间性强,流动性
大,纳税对象不固定,征收难度大,容易流失等特点。它
对全国宏观经济影响小,但在县、乡财政收入中占有相
当的比重,与乡镇经济建设和公益事业发展密切相关。
特别是随着近些年农村经济的迅速发展,零散税收税源
越来越丰富,已成为县、乡财政增加收入不可忽视的潜
在财力。在乡镇财政实行包干后,乡镇政府更加重视农
村零散税收的征管。

为了适应农村经济发展和乡镇政府增加财政收入
的要求,江西省从 1989 年起就把 11 个农村零散税种划
为地方税收,以 1988 年实际收入为基数,超收的全部留
给县、市,以调动地方加强征管,增加收入的积极性。然
而,由于基层税务所是按经济区划设置,一个税务所一
般负责几个乡镇的税收征管工作,征管力量不足,农村
税收跑、冒、滴、漏严重。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江西省有
些县、乡对农村零散税收的征管进行大胆探索,以不同
形式对零散税收实行代征。主要有三种形式:一是经过
县、市政府决定,由税务机关正式委托财政所代征的,如
余干县的洪家咀等 20 个乡镇、靖安县的双溪镇、新余市
的渝水区所属乡镇;二是未正式办理委托代征手续,而
是由基层税务所委托财政所干部代征的;三是属于协税
性质,只催款,不开票,或者只是配合税务干部进行清理
检查税收,这样做的较为普遍,其中搞得好的有万安、上
饶等县。

财政所代征农村零散税收的具体做法是:

确定代征范围。财政所代征农村税收的范围为屠
宰税、牲畜交易税、房产税、车船使用税和农村集贸市

场、村组办企业或联户办企业、农村私营企业、农村个体工商户税收等。

明确税收计划和税收结算、划解程序。县税务局将年度工商税收计划分解落实到乡，在报送上级税务部门的同时，抄送乡镇财政所。乡镇财政所代征税款按国家预算科目、分款定期、及时地向税务部门划解税款。税务所按国家预算科目，分乡、分款、定期、及时地向乡镇财政所提供税收收入数字。

严格执行票证管理和税款结报制度。代征税收一律使用省税务局统一印制的完税证。不得使用白条和其他凭证收税，不得自行转托其他人员代征税款。乡镇财政所向税务部门领取的税票，固定专人保管，并建立健全税收票证领、销、存、审制度。代征的税款按税法规定和国库管理规定，限期限额及时足额报解入库，不得侵吞、积压和挪用。

加强代征人员的管理。从事代征工作的乡镇财政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后，由承担代征工作的财政所推荐，报县税务局发给《代征员证》供执行任务时佩带。财政、税务部门共同对代征人员进行监督管理，税务部门承担其业务培训和辅导检查工作。

江西省一些乡镇财政所实行代征农村零散税收，时间虽短，但成效显著：

1. 理顺了基层财税关系。实行代征后，乡镇财政收入预算与税务部门的税收计划得到衔接，基层财政能够参与财政包干范围内税收的征管，这就使乡镇政府的财权、事权与税收的征收管理更紧密地结合，从而充分发挥乡镇政府当家理财、组织收入的积极性。

去年5月份，余干县经请示省政府领导同意，乡镇财政所代征部分农村零散税收后，各乡镇党政领导视收税为己任，有17个乡镇积极要求全部代征，有3个乡镇实行部分代征，代征税款的比重占全县农村零散税收的一半，短短的几个月，就取得了显著效果。到去年11月份，20个乡镇的农村工商税收完成50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收120万元（其中生猪产品税50万元，集贸零星税收40万元，其他农村税收30万元），增长31%。余干县是以农业为主、工业不发达的财政穷县，近些年来财政连年赤字，是1990年全省仅有的三个赤字县之一，1991年实行农村零散税收代征后，促进了财政收入的增长，全县比上年增收410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为江西全省消灭财政赤字县作出了贡献。

2. 加强了税收征管力量。一是地方党政领导更加重视零散税收征管工作，真正把税收工作摆到重要议事日程，进一步加强了领导。南昌市西湖区个体工商户偷漏税收现象严重。1989年，该区党委、政府充分调动街

办、居民委员会的积极性，试建街道财政，狠抓征管，严堵漏洞，当年全区个体工商户税收达到822.5万元，比1988年增收361.8万元，增长78.5%。二是各有关部门在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密切协作征税。万安县针对农村零散税收分布广，税源不易掌握的特点，政府协调各有关部门采取及时通报情况，提供税源信息，紧密协作，积极催缴税款等措施，1991年全县协助税务部门共征收查补税款130多万元，占该县财政当年增收的86%。三是壮大了征管队伍，缓解了税务部门征管力量不足的矛盾。余干县有34个乡镇、场，由6个所、2个分局76名税务人员管理，1个所管4个乡镇，每个乡镇平均只有2名税务人员。该县石口税务所共9名税务干部，分管4个乡镇，其中的东唐乡有3700多户，1.6万人口，只有1名税务专管员。税务征管力量严重不足，造成税收大量流失的现象。实行代征后从根本上解决了这一问题，除增加7名代征员外，乡里的40名在职干部和100多名村、组干部都在需要时协助征税，大大加强了征收力量。

3. 增加了财政收入。由于理顺了关系，加强了征管力量，形成了各方协调抓收入的合力，税收收入显著增长。靖安县双溪镇1987年的私人建房建筑营业税和个体运输车辆营运税只征收2万元，近80%的税收流失掉了。1988年起，镇财政所对建筑营业税和车辆营运税实行代征，建立纳税档案，加强征管，有效地防止了税收流失。当年该镇两税征收收入库14.5万元，是1987年的7倍多；1989年达到15.5万元，又增长27.96%。

4. 进一步完善了乡镇财政体制。实行代征前，乡镇财政作为一级政府的财政，只管支出，不管收税（指工商税）；实行代征后，乡镇财政直接组织包干范围内的大部分收入，完善了财政职能，促进了乡镇财政的建设。

此外，财政所代征零散税收还有利于实行征、管、查分离，相互制约的税收征管改革。

